

主粮浪费积少成多 如何堵住损耗漏洞

水稻、小麦、玉米是我国三大主粮。中国农业科学院发布的《中国农业产业发展报告2023》显示,我国三大主粮全产业链浪费和损失严重,稻谷、小麦和玉米的全产业链损失率分别为26.2%、16.7%和18.1%,约占三大主粮总产量的20.7%。

减少损耗就相当于增产。提升公众的节粮意识,减少不必要的损耗和浪费,事关我国粮食安全。

主粮损耗浪费多

“从收割到存储,很多环节都白白浪费了不少粮食,看着都心疼。”西南地区一位水稻种植大户给记者算了笔“损耗账”:他家每年产粮80多吨,损耗的就接近2吨。

这位种植大户介绍,如今水稻采用机械化收割,虽然提高了效率,但相较传统的人工收割,本身就会多约1%的损失。收获的粮食需要晾晒烘干,如果碰上雨天处理不及时,或者晒坪、烘干设备不足,有的就可能发霉变质。粮食放进自家仓库后,还会面临被虫、鼠、雀偷吃的危险。

去年秋收期,在吉林省农安县不少村路上,记者不时看到玉米粒从农民拉粮车的车厢缝隙中漏下,一路撒在公路上。一家粮食收储企业负责人告诉记者,粮食从农户家里最终运输到销区,还需要经历多次转运,每转运一次就会损耗大概2%;转运四五次,粮食就要损耗约1%。

在东北部分玉米主产区,不少种粮农户多年来习惯于“地趴”式的储粮方式。每年秋收后,一些农民为了省事和节约成本,将收获的上万斤玉米棒子直接堆在院子里,等到开春前再销售。如果赶上玉米水分大、气温偏高,很容易造成玉米霉变。一些种粮大户告诉记者,“地趴粮”每年的损耗在5%以上。

粮食基础设施落后、管理不善也可能带来储粮安全隐患。2024年底,在东部某产粮大县,一家粮食企业收储了一批水分为20%的玉米;但因工作疏忽、粮食保管不当,数万斤玉米发霉,损失不小。

中国农业风险管理研究会会长张红宇认为,虽然我们解决了吃饱问题,但粮食和资源性农产品总量供需依然处于紧平衡,需要引起高度警觉。

到农村买房建房? 中央一号文件提出两个“不允许”

随着乡村全面振兴步伐扎实推进,如何管好用好农村资源资产成为社会关注的热点。近日发布的2025年中央一号文件强调,不允许城镇居民到农村购买农房、宅基地,不允许退休干部到农村占地建房。

“中央的要求非常明确,不允许城镇居民到农村购买农房、宅基地,不允许退休干部到农村占地建房,这两条政策底线必须守住、不能突破。”中央财办副主任、中央农办副主任祝卫东24日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说。

为何要划定这一红线与禁区?这背后有何深意?记者采访了业内专家。

据专家透露,这些年农房和宅基地在城乡之间私下买卖的现象确实存在,如有些城镇人员和农村居民私下签订协议,私自进行宅基地和房屋的转让和买卖。也有些地方未能妥善处理好人才下乡和宅基地管理利用的关系,为了让退休干部或返乡入乡创业人员能定居,通过村集体经济组织赋予他们集体成员身份或特殊资格,实现与村民享受同样的批地建房权利。

“宅基地是农村村民的基本居住保障。实际上,城镇居民、退休干部到农村占地建房,这些在法律法规中原本就是不允许的。”农业农村部农村经

济研究中心农地政策研究室主任刘俊杰说,宪法规定,农村和城市郊区的土地,除由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以外,属于集体所有;宅基地和自留地、自留山,也属于集体所有,土地管理法也对此进行了明确。这意味着宅基地使用权的取得条件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相关,只有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才能享有宅基地使用权,非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不能享有宅基地使用权。而城镇居民、退休干部等都不具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不能到农村申请取得宅基地。

为何不允许城镇居民、退休干部到农村占地买房?刘俊杰说,土地是农民的命根子,宅基地是农民赖以生存的根本和“最后保障线”。若允许自由交易,社会主体下乡可能导致一些农民在短期利益的驱动下失去土地,未来的生活保障将面临巨大风险。“禁止城镇居民到农村购买住房、宅基地,就是给农民的权益加上了一道‘安全阀’,确保他们在现代化进程中不会失去安身立命之本。”他说。

在广西大学农学院副教授唐小付看来,如果允许城镇居民和退休干部购买宅基地,会使农村宅基地的有限资源被外部人员占用。一方面,部分符合条件的农村居民可能无法获得宅

基地,会加剧在土地使用、公共资源分配等方面的矛盾和纠纷,影响农村社会的和谐稳定;另一方面,如果放开宅基地交易,社会资金可能过多占用土地等乡村资源,使乡村发展偏离合理的方向。

刘俊杰说,此次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两个“不允许”,是考虑到在推动乡村全面振兴背景下,社会力量投身乡村建设的热情很高,而涉及对宅基地规范管理和有序利用在实际操作中政策要求很高,部分地方对政策的把握不一定准确、到位、全面。明确强调和重申红线和禁区,有助于各地在执行相关政策时更加严格和规范,避免出现政策执行偏差和漏洞,确保政策落准落实。

华东师范大学社会发展学院教授魏万青则认为,虽然中央一号文件明确强调这两个“不允许”,但并不意味着农村房屋和宅基地资源就无法与外部需求对接。

中央一号文件还提出,探索农户合法拥有的住房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的有效实现形式。“通过对闲置农房的合规盘活利用,可以更好满足有志愿有情怀投身乡村建设的返乡入乡人员的居住等需求。”魏万青说。

（新华网）

销售一部分糙米外,大部分要再抛光一两次,让大米卖相更好。大米每抛光一次,就有3%的损耗,不仅营养物质减少了,加工成本也增加了。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产品加工研究所所长王凤忠介绍,过度追求“精、细、白”会造成营养成分损失,导致“量减质低”。另外,我国的米糠综合利用率目前尚不足20%,还需要加大粮食副产品利用率。

协同发力减少损耗

2024年,我国粮食总产量达14130亿斤,首次超过1.4万亿斤。但与此同时,去年我国粮食进口量高达1.58亿吨。

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业内人士认为,需从各环节协同发力,全链条减少主粮损耗。

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受访专家认为,要降低土地细碎程度,实行“小田改大田”,减少“边角田”“巴掌田”。同时,研发适用于不同地形、不同品种的高精度农业收割机械。

推广科学种植技术。农业专家建议,因地制宜,引导村民科学种植,推广集中育秧、精量播种等技术。内蒙古一些种粮大户采用导航播种技术,株距整齐划一;滴灌水肥一体化,既节水又省肥。

加强产后服务体系建设,减少粮食损耗。近年来,一些省份加强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由中心为农户提供“代清理、代干燥、代储存、代加工、代销售”服务。全国产粮大县吉林省梨树县目前已建成7个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可安全存粮超12亿斤,占梨树县玉米产量的近三分之一,大幅降低当地储存环节的粮食损耗。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农民科学储粮意识。一些基层干部表示,一个储粮仓一千多元,有的农户舍不得投入;应加大宣传和引导力度,提高农民的科学储粮意识,减少“地趴粮”。同时,推广专用袋、专用运输车等粮食运输设备,推广充氮储粮等绿色储粮技术。

此外,还要加大消费教育引导,倡导营养均衡、科学适量的健康饮食习惯。国家食物与营养咨询委员会主任陈荫山等建议,消费者在日常饮食中应粗细结合,避免一味选择“亮、白、精”,尽量减少粮食营养流失。

（新华网）

中医如何治疗干眼症?

干眼症有哪些症状?中医在治疗干眼症方面有何优势?日常生活中怎样预防?为此,人民网采访了中医科学院眼科医院眼表疾病科主任医师吴宁玲。

吴宁玲介绍,干眼症是由泪膜稳态失衡引发的眼表损害及不适症状。眼睛发红、发痒、干涩、畏光,有明显异物感以及频繁眨眼都是干眼症的常见表现。若未能及时得到治疗,干眼症的病情可能会进一步恶化。在严重的情况下,患者可能出现角结膜病变、丝状物黏附、角膜溃疡等,甚至最终可能导致失明。

“在干眼症的临床治疗中,大部分现代医学都会使用人工泪液滴眼,以缓解不适,但其实眼药水使用不当还会损伤泪膜、造成泪液分泌不足,加重干眼症状。”吴宁玲表示,相比单纯的西药治疗,中医治疗干眼有明显的优势。中医主张辨证施治,从整体入手,调整气血阴阳、调节脏腑功能,辨证口服中药加外治能起到更好的治疗效果。其中,中药熏蒸、导入、艾灸、针灸、眼部刮痧等,都是中医独特的干眼症外治法。以中药导入法为例,该方法通过选用具有清热解毒、疏通经络功效的中药,直接作用于眼部,有效改善眼睑板及眼表的炎症状态,促进眼部血液循环。

对于轻度干眼症及视疲劳的人群,吴宁玲建议日常可以饮用具有益气养阴、补益肝肾功效的代茶饮。具体如下:菊花2至5克,麦冬、枸杞子、决明子、石斛、当归、太子参各6克。直接用开水冲泡或煮10至15分钟。长期饮用该款代茶饮有助于改善干眼症状,预防病情恶化。

“长时间使用电子产品、缺乏足够的眼部休息、以及不良的室内环境等,都是引发或加重干眼症的重要因素。”吴宁玲指出,除了采取中医治疗措施外,还应从改善生活习惯入手。养成良好的用眼习惯,适时让眼睛远眺或闭目休息,以预防眼睛疲劳;调整作息,保证充足睡眠时间;避免长期处于空气不流通、粉尘多、烟雾多等恶劣环境中。(人民网)

预防电动自行车火灾 要做到

- ▶ 合理控制充电时间
- ▶ 勿在住宅内充电
- ▶ 勿飞线充电
- ▶ 严禁电池进楼入户
- ▶ 充电远离易燃易爆品
- ▶ 不得擅自改装修理
- ▶ 不使用非标产品
- ▶ 禁内部进水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